

延安市劳山国有林管理局 2024 年“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 修复项目监理标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4 年“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监理标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4 月 01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HH-2025-002

项目名称：2024 年“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监理标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464,5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延安市劳山国有林管理局 2024 年“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
监理标)：

合同包预算金额：464,5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64,5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 (元)
1-1	工程监 理服务	延安市劳山国有林管理局 2024 年“三北”工程 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 复项目监理标	1(项)	详见采购 文件	464,500.00	464,5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合同履行期限：365 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延安市劳山国有林管理局 2024 年“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
监理标)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2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
68 号）；

2.3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 号）；

2.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2.5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
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2.6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
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2.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
采〔2020〕15 号）；

2.8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2.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
采〔2018〕23 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

2.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
〔2023〕4 号）。

2.11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延安市劳山国有林管理局 2024 年“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
监理标)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提供合格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户证明材
料）；

3.2 需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监理乙级（或以
上）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要求：具备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且在本单
位注册，无在建项目（提供承诺书）；

3.3 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 3 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4 提供 2024 年 10 月 1 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凭证（不限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3.5 提供 2024 年 10 月 1 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6 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7 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不良记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承诺书）；

3.8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和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及设备，具有可靠的质量保障和良好的售后服务（提供承诺书）；

3.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或书面说明）；

3.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提供承诺书或书面说明）。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 年 03 月 20 日 至 2025 年 03 月 26 日 ，每天上午 08:3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7:30:00 （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平台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 年 04 月 01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五厅

五、开启

时间： 2025 年 04 月 01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五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获取采购文件：2025 年 03 月 20 日至 2025 年 03 月 26 日，使用 CA 锁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网上报名，报名成功后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免费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

(2)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 供应商须完成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办理(包括法人锁、主锁、副锁)及信息绑定。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办理地址：延安市新区为民服务中心 7 号楼 2 楼 B205 室，CA 锁企业信息绑定在 1 号服务窗口(7 号楼 2 楼大厅)办理；

(4)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5) 本次公告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上发布。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延安市劳山国有林管理局

地址：延安市甘泉县中心街

联系方式：1822014052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海恒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新区东方雅苑小区 3 号楼 单元 101 室

联系方式：1559291988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工

电话：15592919889